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理财产品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型理财产品。
- 理财金额:最高额度人民币12亿元,资金可滚动使用。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 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 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独立董 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1、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 到市场波动的影响。2、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 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一、购买理财产品概述

(一) 购买理财产品目的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和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提高资金使 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使用暂时闲 置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二) 购买理财产品金额

最高额度为人民币 12 亿元,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 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理财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最高额度。

(三)投资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四)购买理财产品的品种

公司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型理财产品。为控制风险,公司投资的产品仅限于固定收益型和浮动收益型,发行主体为商业银行、证券公司、基金公司、信托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在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安全。理财产品的相关主体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构成关联交易。

(五)投资期限

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 风险分析

- 1、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 2、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 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二) 风险控制措施

- 1、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 2、公司制定了《证券投资、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对委托理财范围、决策与管理、风险控制等方面作了规定,公司将严格执行相关制度,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并按流程进行操作。
- 3、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 4、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 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同的理财产品。
- 5、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入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以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进行适度的中低风险的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有效控制风险和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正常周转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就上述使用公司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公司对公司管理层的授权范围和授权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同意本次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